

清代學術名著叢刊

商書古文疏證卷一

太原閻若璩百詩撰

平陰朱續祚近堂解

第一

漢書儒林傳孔氏有古文尚書孔安國呂今文字讀之因昌起其家遂書得十餘篇蓋尚書藏多於是久愚文志古文尚書者出孔子壁中大京未嘗失王張孔子家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碑多十六篇安國缺之遺並盡事未列於學官楚毛王傳魯恭王壞孔子宅欲以爲宮而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灑有三十九書十六篇天漢之後孔安國缺之矣二則曰得冬十六篇每則曰逸書十二篇是古文尚書爲數之見於西漢者如此也後漢書杜林傳林荀於西州得秦古文尚書一卷當實宋之經史

〔清〕閻若璩 撰 黃懷信 吕翊欣 校點

尚書古文疏證

附：古文尚書冤詞

上海古籍出版社

清代學術名著叢刊

尚書古文疏證

附：古文尚書冤詞

下

〔清〕閻若璩

撰

黃懷信

呂翊欣

校點

上海古籍出版社

尚書古文疏證卷六下

太原閻若璩百詩撰

第八十九 言濟瀆枯而復通乃王莽後事，安國傳亦有

「濟水當王莽時大旱遂枯絕，不復截河南過」者，晉初司馬彪之言也。「雖經枯竭，其後水流徑通，津渠勢改，尋梁脈水，不與昔同」者，後魏酈道元之言也。《通典》據彪之言以折《水經》，謂濟渠既塞都不詳悉，其餘可知。余讀郭璞《山海經注》，而嘆恐未足以服《水經》者之心。何則？璞固有言矣，曰：「今濟水自滎陽卷縣東、經陳留至濟陰北，東北至高平，杜氏《釋例》於濟水「東北至高平」五字作「經高平東平至濟北」八字，餘並同。東北經濟南至樂安博昌縣入海，與禹時濟瀆所經河南之道無異，蓋枯而復通者。」所謂「津渠勢改」，昔則自虢公臺東入河，出在敖倉之東南，今改流虢公臺西入河，出亦非故處與。或禹時濟未必分南北，此則分而二爲不同與！安國果身當

武帝時作《禹貢》傳，只當曰「濟水入河，並流數十里溢爲滄澤，在敖倉東南」，不當先之以「濟水入河並流十數里而南截河」。張湛注《列子》濟水文並同。此係改流新道，方繼而曰「又並流數里溢爲滄澤，在敖倉東南」。證以塞爲平地之故迹，古渠今瀆雜然並陳，殆亦翻以目驗爲說，而不察水道之有遷變時耳。

按：《通典》以《水經》所載地名有東漢順帝更名者，知出順帝以後纂序。王伯厚又因而廣之，下及魏晉地名，疑《舊唐志》作郭璞撰者近是。余請一言以折之，曰：璞注《山海經》引《水經》者八，此豈經出璞手哉？即酈氏於濟水引郭景純曰，又云經言，固亦判而二之。近黃太沖撰《今水經》，序文竟實以璞著，惜不及寄語此。

又按：《困學紀聞》曰：「《三禮義宗》引《禹受地記》，王逸注《離騷》引《禹大傳》，豈即太史公所謂《禹本紀》者歟？」《禹本紀》，見《史·大宛傳》、《漢·張騫傳》注，並未指爲何書。惟杜君卿言「天子案古圖書，名河所出山曰崑崙」，疑所謂古圖書即《禹本紀》，最是。而璞引《禹本紀》，除見《史》、《漢》之外，多卻「去嵩高五萬里，蓋天地之中也」二語。《酈注》、《禹本紀》與此同，則知自漢武以至道元皆

曾見此書，特唐亡耳。璞既引《禹本紀》，又引《禹大傳》，固亦判而二之。王伯厚疑爲一書者非。

又按：璞注《爾雅》成，未審爲晉之何年，而注引元康八年、永嘉四年事，未一及元明年號，知成於未渡江以前。時孔書雖未立學官，已盛行於代，故注引《太甲》中篇曰「溪我后」，《尚書》孔氏傳曰「共爲雌雄」，又曰「犬高四尺曰獒」，因嘆僞書易以惑人，人多據以爲言，不獨一皇甫士安之載入《帝王世紀》而已。即好古文奇字如璞者，亦爲所欺。識真^二者寡，振古如斯，悲夫！

又按：胡朏明曰：「某更有一切證，《酈注》於溧水引桑欽《地理志》說，與《漢書》無異，則知固所引即其《地理志》，初無《水經》之名。《水經》實不知何人作也。《酈注》每舉本文必尊曰經，使此經果出桑欽，無直斥其名之理。或曰欽作於前，郭、酈附益於後；或曰漢後地名乃注混於經，並非。蓋欽所撰名《地理志》，不名《水經》，《水經》創自東漢，而魏晉人續成之，非一時一手作，故往往有漢後地名，

[二] 真，原誤作「直」，今據二本改。

而首尾或不相應，不盡由經注混淆也。」

又按：《疏證》第二卷「浮於淮、泗，達于河」，「河」不如「菏」，謂蔡傳爲未然，茲因討論濟水，亦覺其説通故。《禹貢圖注》曰：「淮與泗相連，淮可以入泗。自泗而往則有兩途，或由灘以達河，灘出于河而入于泗者也；或由濟以達河，濟出于河而合于泗者也。」余請證以古事：一《王濬列傳》杜預與書曰：「自江入淮，逾于泗、汴，泝河而上，振旅還都。」此由淮而泗，由泗而汴，由汴而河之道也，西道也。一《溝洫志》滎陽下引「河東南爲鴻溝，以通宋、鄭、陳、蔡、曹、衛，與濟、汝、淮、泗會」。此由淮而泗，由泗而濟，由濟而河之道也，東道也。雖古來舟楫由此固多，而著見史籍者僅此。

第九十 言安國傳三江入震澤之非

朱子言孔安國解經最亂道，余謂亂道之尤者，是江自彭蠡分而爲三，共入震澤。大江安流，千古無易，遠在震澤東北二百餘里，由揚子以入於海，此豈入震澤者哉？

善乎！鄭氏言三江既入海耳，不入震澤也，若似逆知魏晉間有爲異說者，豈作僞者并鄭注不觀與？抑王肅議《禮》必反鄭玄，而《書》注亦然，傳實從肅來與？或曰：解三江者衆矣，畢竟以何說爲不可易？余曰：蔡傳不可易已。蔡本《酈注》，酈用《揚都賦》注。參以顧夷《吳地記》、陸德明《釋文》、張守節《正義》並合，非一人之私說也。近代歸希^(二)甫說亦佳，奈不合經文何？竊以天下之至變者水，今之水道非盡古之水道也；天下之至不變者經，今之經文仍即古之經文也。試取經文諷誦，「彭蠡既豬，陽鳥攸居」爲一呼一應，則「三江既入，震澤底定」亦一呼一應，非如歸氏說上下不相蒙也者。或曰：揚之三江，宜舉州內大川，其松江等雖出震澤入海，既近《周禮》，不應捨岷山大江之名而記松江等小江之說。余曰：《周禮》一三江也，《禹貢》又一三江也。《禹貢》三江誠小，然當既入於海，而震澤底定，則今松江、嘉興、蘇、常、湖五郡民咸得平土而居矣，功豈細哉？酈道元讀《吳越春秋》「三江五湖」曰：「此亦別爲三江、五湖，雖稱相亂，不與《職方》同。」余則謂《禹貢》三江不與

[二] 希，二本作「熙」。

《職方》同，卻與《吳越春秋》同。所謂夫言各有所當也。

按：蔡傳確者自宜立學官，但有可笑絕倫處，不一一標出，必疑誤後學。虞翻嘗奏鄭氏注五經違義尤甚者百六十七事，不可不正行乎學校、傳乎將來，臣竊恥之是也。《水經注》引庾仲初《揚都注》曰：「今本皆然。」蔡訛「庾」爲「唐」，猶曰字畫之近；若揚都之與吳都，則相遠矣。蔡竟未讀《晉書·庾闡傳》乎？「闡字仲初，潁川鄢陵人。作《揚都賦》，爲世所重」，即此。雖然，蔡不以博洽名。明朱謀《堵箋》水經注《濁漳水》於「林慮山便橋之上，即庚眩墜處也」曰：「庚眩未詳。」案《晉書·庾袞列傳》「袞字叔襄，適林慮山，石勒來攻，乃相與登大頭山而田於其下。將收穫，命子恤與之下山，中塗目眩瞀，墜崖而卒。」殆是即庚袞眩墜處也。朱不知字有訛闕，妄附會以後眩之說，亦由未讀《晉書》乎。

又按：壬子冬客太原，顧寧人向余稱朱謀《堵箋》水經注箋爲三百年一部書。余退而讀之，殊有未然。如《通鑑》「智伯言『今乃知水可亡人國』」，以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也，胡身之引《酈注》注曰：「絳水出絳縣西南。」蓋以故絳爲言。其水出絳山東西，北流而合於澮，猶在絳縣界中。智伯所謂汾水可以灌安

邑，或亦有之。絳水可以灌平陽，未識所由。此自宋時所見本如是，未經舛訛。朱氏本則「汾水可以浸平陽，絳水可以浸安邑」，此亦何須說者？果爾，復續之曰「汾水浸平陽或亦有之，絳水浸安邑未識所由作」，此駁語乎？朱何不引身之本以校正，仍之而莫覺乎？且即云絳水浸平陽未識所由，《括地志》猶譏之曰：「絳水一名白，今名沸。泉源出絳山，飛泉奮湧，揚波注縣，積壑三十餘丈，望之極爲奇觀，可接引北灌平陽城。」酈道元父範歷仕三齊，少長齊地，熟其山川，後入關，死於道，未嘗至河東也。斯蓋引耳學而致疑。余嘗往來於平陽、夏縣，而悟《通鑑》二語具爲妙解。蓋汾水并可以灌安邑，至絳水灌之又不待云；絳水并可以灌平陽，至汾水灌之又不待云。交錯互舉，總見水之爲害溥爾。《國語》襄子走晉陽，圍而灌之，未及何水。《戰國策》實以晉水，《史記》實以汾水，又《趙世家》爲汾水，《魏世家》晉水，李弘憲疑莫能定，不知二水皆是也。蓋智伯決晉水以灌城，至今猶名智伯渠。然亦豈有舍近而且大之汾水不引，以并注者乎？此亦惟熟其山川，始知耕問奴、織問婢，豈不信哉？王伯厚曰：「汾水在晉陽城東，晉水在西，《郡縣志》實云。」

又按：僕陵縣屬潁川郡。李奇曰：「六國爲安陵僕縣，屬陳留郡。」應劭曰：「鄭伯克段於鄖是。」《後漢》「鄖縣」下無注。鄖陵縣，司馬彪曰：「春秋時曰鄖。」劉昭注：「春秋鄭共叔所保，故曰克段於鄖。」又成十六年，晉敗楚於鄖陵。」將鄖與鄖陵合爲一地，與杜注兩處皆屬潁川郡者正同。東海公亟賞之，曰：「不獨此，《元和志》鄖陵縣云克段、晉楚戰並此地，其確指如是。若漢鄖縣故城在寧陵縣南五十三里，今在柘城縣北者，自屬宋地，共叔豈有遠保宋地之理？」應劭注實誤，特正於《一統志》中。余曰：「固已明。范守己，洧川人，言大氏陽翟以東、新鄭以南，其地平曠無名山，惟多岡陵，橫亘曲屈，不下三二十許。故《左傳》所謂陽陵、大陵、魚陵、鄖陵，六國所謂安陵、馬陵，皆在其地，第今不能悉其所在耳。」因之悟鄖從「阝」，乃邑名。共叔所保，當在邑。晉、楚相遇，則在鄖邑左右一帶可作戰場處，惟多岡陵，故曰鄖陵。以知竟合爲一，義猶未精。

又按：陸淳《春秋辨疑》引趙匡曰：「鄖當作『郿』，鄭地也，在緜氏縣西南，至隱十一年乃屬周。」《左氏》曰：「王取郿、劉、蔥、邘之田于鄭」是也，傳寫誤爲「鄖」字。杜注「今潁川鄖陵」，誤甚矣。案從京至郿非遠，又是鄭地，段以有兵衆，故曰

克。若遠走至鄖陵，已出竟，無復兵衆，何得云克？又傳曰「自鄖出奔共」，即自鄖過河，向共城爲便路。若已南行至鄖陵，即不當奔共也。」余謂鄭十邑正有鄖在內，何得云已出竟？止此一句非。

又按：爲將者宜知地，將一戰事耳。而爲相與君者苟不知地，將遂遺無窮之患。試言其略：一貞元元年，竇參在相位，據淮割地，舉濠州隸屬徐州。及徐州節度使張建封卒，子愔爲本軍所立，屢挫王師。其時唐幾失淮南之地，蓋不知濠州本屬淮南與。壽陽阻淮帶山，爲淮南之險，豈可割以他屬？參惟昧於疆理之制，故至此。一熙寧八年詔韓縝割分水嶺以北地界契丹，東西失地凡七百里。後契丹復包取兩不耕地，下臨雁門，遂啓用兵之釁。夫宋分水嶺之地今不可考，曾有人登雁門，逾夏屋，極目於句注、廣武之間，而知陘山形如人字，一脊中分，山南據脊則利歸山南，山北據脊則利歸山北。遼人所索，必此地。神宗曰所争止三十里，大臣殊不究本末，蓋不知此三十里必宜爭者也。不然，彼以射獵畜牧爲業，每空千百里之地以養禽獸，而顧獨拳拳於此三十里間，非出奇之道耶？王安石復佐，以欲取固與之瞽說卒之，黏沒喝之師一出雲朔遂下太原，非以雁門失守

與？特書之，以爲千古謀國者之戒。

又按：郡縣志有足補史傳注解所未盡，亦有當以史注正之者。試各舉一事：一《趙世家》肅侯十七年築長城，注疑未定。案《志》稱嘗至雁門抵岢石，見諸山往往有斲削之處，逶迤而東，隱見不常。大約自雁門抵應州，至蔚東山三間口諸處亦然。問之父老，則曰古長城迹也。夫長城始於魏惠，繼於趙武靈、燕昭而極於秦始皇。魏惠所築者固陽，武靈所築者自代並陰山至高闕，燕昭所築者自造陽至襄平，始皇所築者起臨洮至遼東，皆非雁門岢石應蔚之迹也。及讀史，顯王三十六年有趙肅侯築長城事，乃悟蓋是時東林二胡尚強，樓煩未斥，趙之境守東爲蔚應，西則雁門耳，故肅侯所築以之。則父老所謂長城者，乃肅侯之城，非始皇之城也。迨武靈既破胡，則自代並陰山下至高闕爲塞。始皇既并天下，則起臨洮至遼東，延袤萬餘里。所保者大，則所城者愈遠也。一《志》稱潞澤之交橫亘一山，起丹朱嶺，至馬鞍壑，有古長城一道，歲久傾頽，然遺迹尚存。登高望之，宛然聯絡，中有營壘。以詢土人，皆曰梁、晉交兵，築以相拒。考之《五代史記》，一夾寨書，一甬道書，未有長城百里而不書者。今陵川縣呼此山爲秦嶺，以爲秦築。

以事考之，則長平之役秦人遮絕趙救兵及芻餉而築也。當時秦爲客趙爲主，客居主地，設伏出奇，引四十萬人入於計中，四十六日至於盡降盡坑。略不相聞，非其勢壓山川，安得咫尺千里？計此城必此時築，以限趙之南北也。案《白起列傳》：「王齮攻趙，趙軍築壘壁而守之，秦又攻奪西壘壁。」《正義》曰：「趙西壘在澤州高平縣北六里，即廉頗堅壁以待秦者。」又：「括既代頗，趙軍逐勝追造秦壁，壁堅拒不得入。」《正義》曰：「秦壁一名秦壘，今亦名秦長壘。」又：「秦間趙軍分而爲二。括戰不利，因築壁堅守，以待救至。」《正義》曰：「趙壁今名趙東壘，亦名趙東長壘。在澤州高平縣北五里，即趙括築壁自敗處。」蓋當唐時孰爲秦壘孰爲趙壘，孰爲西孰爲東，猶歷歷可指稱。今漸不復可別，要不必盡屬秦人所築以遮絕趙者可知。此所謂以更注正其誤也，惜已載入《一統志》。

又按：王翰《遊三門記》曰：「三門集津在平陸縣東六十里。禹鑿山作三門以通河流，南爲鬼門，中爲神門，北爲人門。鬼門迫窄，水勢極峻急。人門水稍平緩，直東可五十步，中流有小山，乃底柱也。神門最修廣，水安妥，蓋隋唐漕運之道。山巖上有閣道，且牽泐石深尺許。」則蔡傳謂底柱石今三門山是者誤。

又按：吾鄉自太原西南，其泉溉田最多、利民久者莫若晉祠之泉；自平陽西南，其泉溉田最多、利民久者莫若龍祠之泉；自絳州以北，其泉溉田最多、利民久者莫若鼓堆之泉。晉祠之泉，《酈注》已詳，不甚詳龍祠之泉，予欲取元毛麾《康澤王廟碑記》補之，曰：其源亂泉，如蜂房蟻穴，觱沸於淺沙平麓之間。未數十步，忽已驚湍怒濤，盈科漲溢，南北溉田數百頃。東匯爲湖，曰平湖。泉旁舊有龍祠。宋宣和中封康澤王鼓堆之泉，亦未詳。予欲補以明《喬宇記》，曰：其泉發源於九原山之西北，突有二山高圓如鼓，則泉以形似而名。泉上有壠如覆金形，履之聲如鼓，則泉以聲似而名。泉有清濁二穴，清在北，濁在南。北穴爲石，口尺五許，匯而爲池，幅圓一丈，其深稱是，池溢而南折而東流。南穴爲土，口尺許，亦匯池，溢而北折，而東合於清流泉之西，則隆然高厚。其南北皆平疇低野，亦資泉而溉。其東則經連緯通，溉田至於絳州方五十里，而南並入於汾焉。

又按：《班志》上黨郡下固注曰：「有上黨關、壺口關、石研關、天井關。」顏氏未注。余謂此殆又一關中矣。魏寄氏縣有上黨谷，先屬陘氏，今屬屯留。則上黨關，西關也。今吾兒峪元所更名，先屬壺關，今屬黎城。則壺口關，東關也。研音

陘，未詳何地，而上黨舊轄沾縣，北接井陘，亦轄涅氏，北通盤陀，皆石陘，故名。則石研關，北關也。天井關今屬澤州，則南關也。

又按：余告東海公：「纂郡縣志者全憑有識，如河南八府，惟懷慶糧最重，民且受困三百年。如近來纂志，當以糧所由重之說痛加發揮，方興有世道之責者惻念，請於朝，比諸別府，減而輕之，奈何噤不一語？」僅崇禎十三年掖人王漢字子房爲河內令，繪災傷圖十六頁入告，首繫以序曰：「高皇帝削平禍亂，懷慶守鐵木兒抗王師。已而高皇帝定鼎，案懷慶額賦而三倍之，計地四萬二千八百餘頃，糧三十三萬六百餘石。河南北諸郡地窄而糧重，未有如懷慶之甚者也。其在河內，一邑則地一萬一千三百餘頃，而糧九萬九百餘石。河內區區地，山河平分地之半，丹河、沁河水一發，數百頃良疇動至化爲澤國，而糧不除。太行萬重山壓邑西北，而邑居民多在山，復案山地起糧，經月不雨則地不毛，地不毛而糧不除。懷慶六邑地窄而糧重，未有如河內之甚者也。至前此有郡守紀誠者文安人入覲陳言，亦及糧之重，但云想國初以一時土地之荒熟起科，非真有厚薄。其間懷慶向未蒙亂，又地方熟，所以糧多於他郡。嗟乎！是何其考之不詳，而立論之舛也？」漢

王符有曰：「療病者必知脈之虛實、氣之所結，然後爲之方，故疾可愈而壽可長。爲國者先知民之所苦、禍之所起，故姦可息而國可安。」竊以懷慶糧獨重，是民之所苦也。明太祖以私意而增之，是禍之所起也。」然則除三百年之痼疾，一旦躋諸仁壽之域，豈不望纂志者之發端哉？」

又按：古人成說有必不可從者，當亟刊正，無徒以其所傳也遠遂兩存，夏綸邑是也。《左傳·哀元年》「逃奔有虞」，杜注：「梁國有虞縣，爲今歸德府虞城縣西南三里故虞城是。」則邑諸綸之綸，去此不遠。所以司馬彪云虞有綸城，少康邑。杜佑云虞城有綸城，即少康邑，不他及。今虞城縣東南義原鄉果有故綸邑城，是也，奈何魏王泰、章懷太子賢、李弘憲復於登封縣西南七十里漢綸氏城曰夏少康綸邑乎？虞思蕞爾國，安得跨八百里外之邑而爲一國？道破令人笑來。或曰：畢竟綸氏古何屬？余曰：以《竹書紀年》考之，楚吾得帥師及秦伐鄭，圍綸氏，蓋鄭邑也。邑自以「綸氏」二字爲名，與「綸」僅一字名者迥別。

第九十一 言安國傳華山之陽解非是

自孔安國傳《武成》不釋「華山」止釋「桃林」，曰「桃林在華山東」，是明指太華山言。則所謂「華山之陽」，亦即太華山可知。下至唐陸氏《釋文》、孔氏《正義》因之。旁搜鄭注《禮記》、張注《史記》並同，無異說者。竊以果太華山之陽，爲《禹貢》梁州地。武王歸馬於此，無乃太遠？桃林塞爲今靈寶縣西至潼關，廣圍三百里皆是，而馬獨驅而跨出太華山南，事所不解。讀《水經注》，洛水自上洛縣東北分爲二水，枝渠東北出爲門水，門水又東北歷陽華之山，即華陽，《山海經》所謂陽華之山，門水出焉者也。遂躍然曰：原《武成》之「華山」乃陽華山，非太華山。今商州雒南縣東北有陽華山，其斯爲武王歸馬之地哉！與桃林之野正南北相望，壤相接。故桃林其中多野馬。周穆王時造父於此得驛駒、綠耳，盜驪之乘以獻，非常日歸馬之遺種乎？使遠隔於太華南，焉得有此？後惟陸氏《武城音義》：「華曰華山，在恒農。」胡氏《通鑑》注華陽君鞏戎曰：「華陽，即武王歸馬處。」引《水經注》以實。余於是嘆